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楊惠尹
電話：0224301505 分機409
電子信箱：claire1127@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體參字第11501520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十（0152065_115學年度綠影創作獎校園創作陪跑計畫.pdf、0152065_申請表.odt、0152065_第二屆綠影創作獎活動規則.odt）

主旨：有關臺灣生態學校教育學會與財團法人彩晶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之「115學年度綠影創作獎校園創作陪跑計畫」申請辦法，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虎山實驗小學115年11月19日虎山小教字第1150037842號函辦理。

二、綠影創作獎於2026年首次啟動，第一屆主題「100種零廢生活的可能」，得獎作品與相關報導詳見計畫的連結網址，第二屆參賽主題為「100種綠色生活的可能」，為協助學校團隊聚焦完整的行動歷程，特地規劃陪跑計畫，期能讓更多有心參與的學校得到更多協助。

三、參與對象：已註冊之生態學校，有意願參與第二屆綠影創作獎均可提出。

四、創作學習金每隊新台幣5000元(每校最多3隊，全計畫至多22隊)，由財團法人彩晶文教基金會直接撥付學校。

五、入選隊伍需參與2場陪跑線上工作坊(第一場2026年12月、

第二場2027年3月前，日期另訂)，每隊至少一人須全程參與其中一場，做為創作學習金撥付條件。

六、評選方式：學校於申請表提出學校於申請表提出綠影創作規劃草案，由執行單位依申請內容進行評選，主辦單位核定後公布入選隊伍。入選隊伍加入陪跑社群，由執行單位陪伴各校從構想到送件，包括校內溝通與動員、運用學校既有資源拍攝、追蹤進度並協助解決執行問題。

七、本計畫之入選與綠影創作獎比賽評審分開，入選與否不影響比賽評分。

八、申請與執行期程：即日起至115年12月4日17：00前提出申請。

九、有意申請之學校，請於送件期限前將計畫書申請電子檔寄送至臺灣生態學校教育學會計畫執行代表～臺南市虎山實小林勇成校長收(sunny600325@gmail.com)。

十、檢附115學年度綠影創作獎校園創作陪跑計畫、申請表及第二屆綠影創作獎活動規則各1份。

正本：本府所屬學校、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中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23 08:13:07